

关于做好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 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教务〔2021〕132 号

各相关部门、单位：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定于 10 月 30 日举行，为保证考试的顺利进行，现将本次考试考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

日期	考试种类	考试时间
10月30日 第一场	301-综合素质（中学）	09:00 - 11:00
10月30日 第二场	302-教育知识与能力（中学）	13:00 - 15:00
10月30日 第三场	404-数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16:00 - 18:00
	405-英语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6-物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7-化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8-生物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二、考试地点

南校区飞天楼、北校区明志楼。

三、监考安排

本次监考分第一监考员和第二监考员两组进行抽签，监考员到随机抽到的考场监考，监考员安排表详见附件 1。

四、安检安排

(一) 根据桂考院〔2021〕100 号文件要求，所有监考员、考生均需安检、佩戴口罩以及体温检测，考生需出示健康绿码，严禁在考场内违规携带、使用通讯和摄影等电子工具。

(二) 考场安检时间安排如下：

10 月 30 日 8:00-9:00, 12:00-13:00, 15:00-16:00,

(三) 保卫处需用身份证验证仪核验考生身份证、准考证。考生携带物品进入考场，由监考员进行安检和证件核验。

(四) 请监考员佩戴口罩携带《2021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监考任务单》从教工安检通道进入，体温测试 $< 37.3^{\circ}\text{C}$ 的到考务办抽签，到抽到的考场座位等候领卷。体温测试 $\geq 37.3^{\circ}\text{C}$ 的人员由校医院医生评估能否参加监考工作。

五、领卷安排

(一) 领卷时间

1. 10 月 30 日：08:00 - 08:10 等候领卷

(第一场) 08:10 - 08:20 领卷

08:20 - 08:25 清理考场、贴考号等

08:25 - 09:00 组织考生入场

2. 10月30日: 12:00 - 12:10 等候领卷

(第二场) 12:10 - 12:20 领卷

12:20 - 12:25 清理考场

12:25 - 13:00 组织考生入场

3. 10月30日: 15:00 - 15:10 等候领卷

(第三场) 15:10 - 15:20 领卷

15:20 - 15:25 清理考场

15:25 - 16:00 组织考生入场

(二) 抽签、领卷地点

1. 飞天楼 1-2 楼监考员, 到飞天楼 209 考务办抽签领卷。
2. 飞天楼 3-4 楼监考员, 到飞天楼 309 考务办抽签领卷。
3. 明志楼 2-3 楼监考员, 到明志楼 217 考务办抽签领卷。

(三) 领卷要求

1. 要求同一个考场的 2 名监考员到齐后才能领卷, 请监考员准时前往考务办公室抽签、等候领卷。

2. 领卷时请检查试卷袋是否密封完好, 并确认考试材料无误后, 在《笔试考前物品签领表》上签名确认。监考员在流动监考的陪同下, 按规定路线护送试卷进入考场, 期间需看管好试卷, 不得离开考场。

六、强化疫情防控措施, 保障涉考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一）涉考人员需申领“广西健康码”，做好每日健康申报记录并报备教学单位，考试当天体温检测合格方可参加考务工作。

（二）飞天楼、明志楼共设置 8 个备用隔离考场，配备备用监考员，配备速干手消毒剂、个人防护用品等。考生当天有发热、咳嗽等症状者，须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

七、证件查验

考生必须持本人准考证、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5 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通过验证后，进入考场，两证缺一不可，证件不齐全的考生不允许进入考场，考生进入考场后可自主决定是否继续佩戴口罩。

八、监考要求

（一）本次考试学校按规定启用联网的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视频监控系统，进行全程视频实时监控、录像。监考员须先将私人物品存放到指定位置，严禁将手机、照相、摄像、扫描和电子存储介质以及包等物品带入考务办公室和考场。考试全过程及考试结束均不得擅自发布与考试有关的信息。

（二）监考时，监考员须佩戴“监考证”，监考员务必严格按照《考试实施程序表》进行监考（详见附件 2）。

（三）考生迟到 15 分钟后不允许进入考场，考试结束前 30 分钟可交卷离开考场。如特殊情况须离场，请提醒考生不允许再返回考场，再将考生交给考务人员带至滞留室。

(四) 监考过程中如遇突发事件请及时联系考务人员。

(五) 考试结束清点考试资料，确认无误后方可允许考生离场。将整理好的答题卡、试卷(草稿纸装进试卷袋)、考场签到表、考场情况记录表、材料袋、(考生违规情况登记表、考生携带违规物品暂扣收据)一并带到考务办公室，经考务人员清点核查无误后密封，不能在考场直接密封。

(六) 监考员须全程佩戴口罩。

九、考试保障部门及人员

(一) 试卷领送及安全保密：保卫处、校办、教务处

(二) 视频监控系统维护保障、视频监控：刘陈佳、申超群

网络保障：秦斌

(三) 医疗保障：邱晓敏、伍莲芳、唐玉明、熊莲秀

电力保障：韦桢迨、廖春

(四) 考试宣传：宣传部

(五) 校园环境考试有害信息处理：龚来妹

(六) 网络舆论监控与处理：刘梓汐

(七) 考试打铃、监考指令播放：成向泽

(八) 安检：保卫处、教务处、监考员

十、其他事项

(一) 主考：李智；副主考：蒋丽源、张海涛(防疫)。

(二) 10月28日(星期四)16:30，学校在北校区致远

楼 108 召开监考员培训会议，请全体监考员务必参加，请各教学单位指派专人负责本部门会议考勤。

（三）请各相关部门、单位务必将上述事项通知到本部门、单位的监考员和考务人员，如有调换，请及时报教务处备案。本通知同时公布在教务处网页教务通知栏内。

未尽事宜请及时与教务处联系。联系人：蒋丽源、黄如，电话：2253026、13117737239、13768138612。

- 附件：1.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第一监考员
和第二监考员分配名单安排表
2. 考试实施程序表

